

证券代码：837876

证券简称：春鹏电气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山东春鹏彩虹智能电气股份公司 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9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段宗鹏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董经春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段东超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赫明慧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王静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

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会议由段宗鹏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段宗鹏持有公司股份 3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0.78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董经春持有公司股份 1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1.76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段东超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赫明慧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王静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公司董事会正常任期届满后换届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生产 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山东春鹏彩虹智能电气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山东春鹏彩虹智能电气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7日